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招标公告

我校就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 “扬州市职业大学校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1日14 点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无

2.项目名称：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

3.预算金额：4.95万元

4.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4.95万元。

5.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6.合同履行期限：10天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与第（6）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2022年任意一个月财务报告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和戒毒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

（三）本项目无特定资格要求。

（四）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在 “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并按要求发送至邮箱（邮箱：1403842375@qq.com，联系人：孔老师，电话：87697011），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8日17：00。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2022年11月日点分（北京时间）

2.地点：扬州市职业大学东大门值班室

按照学校疫情防控要求，投标人不能进入校园，开标会以腾讯会议形式进行。请投标人将投标文件送达扬州市职业大学东门值班室，投标人应安排两码均为绿码且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人员送达，并在东大门值班室签到，查看开标注意事项，安排人员参加腾讯会议。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

国资处联系人：孔老师 电话87697011；机械学院联系人：胡老师13815812902

## 八、其他

1.投标文件制作纸质份数要求

一式叁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2.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 无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机械学院提出，由机械学院联系人负责答复。

扬州市职业大学国资处

2022年11月10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 2、投标人

#### 2.1 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即“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2合格的投标人

2.2.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

2.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不收取标书制作费、成交服务费。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

6.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投标。

6.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6.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的十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 “扬州市政府采购网” 、“扬州市邗江区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4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货币和编制

9.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通知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应使用人民币报价。

9.4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供货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应逐页编码，不得跳页（包括但不限于证明材料、声明及产品介绍、彩页等），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0.3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相应的投标文件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 12、供货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必须单独密封在信封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分别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16、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本招标文件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7、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7.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8.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8.2.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18.2.2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18.2.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19、投标截止日期

20.1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采购人将拒绝。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1.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22、开标

22.1采购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开标仪式由采购人组织，采购人代表监委、投标人代表等参加。

22.3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2.4 开标时请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投标登记薄上作纪录无误后，采购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22.5 采购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纪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2.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23、评标委员会

 24.1开标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 24、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4.1公开开标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采购人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4.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4.3 在评标期间，采购人将设专门工作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4.4 采购人和评委会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4.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共资源采购人进行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 25、投标的澄清

25.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5.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5.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6、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1.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6.1.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采购人）和见证方（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开标一览表内容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6.6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否则不允许修正。

26.7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7、无效投标、废标及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7.1无效投标条款

27.1.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7.1.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7.1.3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27.1.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7.1.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7.1.6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7.1.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该范围）；*

27.1.8 投标人被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7.1.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1.11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7.2废标条款：

27.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7.2.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27.2.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2.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5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 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7.3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27.3.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由采购人、采购人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7.3.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28、确定中标单位

28.1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采购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8.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8.3采购人将在 “扬州市政府采购网” 、“扬州市邗江区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8.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8.4.2向采购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8.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8.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28.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8.4.7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8.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8.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8.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8.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9、质疑处理

29.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29.1.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1.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2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提交。

29.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9.4.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9.4.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9.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9.4.4事实依据；

　　29.4.5必要的法律依据；

　　29.4.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网址：http://zfcg.yangzhou.gov.cn

29.5采购人收到质疑申请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9.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

29.7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8 诚实信用

29.8.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9.8.2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8.3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8.4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9.8．5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30、中标通知书**

30.l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字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供应商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0.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4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 31、签订合同

31.l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否则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1.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或致使合同履行中发生违约现象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31.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3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2.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32.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3、样品**

若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负责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将及时退还。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补充，但补充内容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以及通用条款，不得作实质性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项目名称：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

甲方（采购人/买方）：扬州市职业大学 乙方（供应商/卖方）：

见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等要求详见招投标文件。

**2、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所乙方提供货物的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 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2.4 本合同总金额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5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增加的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甲方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关于本项目政府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响应文件； （2）投标产品配置与报价文件；

 （3）供货一览表； （4）技术参数响应表；

 （5）服务承诺； （6）中标通知书；

 （7）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8）乙方投标时提供的响应文件。

**4、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6、履约保证金**

无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的，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8、质保期**

8.1 质保期1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_\_\_\_\_\_\_\_\_

9.2 交货方式：\_\_\_\_\_\_\_\_\_

9.3 交货地点：\_\_\_\_\_\_\_\_\_

**10、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普通发票。

10.3付款方式：交付使用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甲方支付100%合同总额。

**11、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2.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6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3、交货、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应当在合同生效后天内将货物交付甲方，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发货前，乙方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到甲方后，甲乙双方须在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负责产品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5 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

**14、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乙方发货时，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甲方接货。根据甲方通知的时间和指定的地点，乙方负责安排送货、装卸、清点、堆放，设备初验收合格前的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乙方承担。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经初步验收即视为货物交付。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初验收和终验收货物的，甲方应按未付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无故逾期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乙方违约，在消除违约情形前，应按货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货款中扣除。

15.4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乙方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甲方拒绝接受的除外），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选择解除本合同或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可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15.6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赔偿金。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6.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若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7、争议解决**

17.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在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7.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下列两种方式的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向扬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7.3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都没有选择解除合同的，为避免扩大损失，在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

**18、合同其它**

18.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8.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及财政监管部门（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简介**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虚拟仿真开发引擎 | 2节点 | 1. 引擎功能1.1 引擎框架网页在线开发。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是基于HTML5和WebGL的虚拟仿真软件开发平台，无需安装任何软件或插件，直接使用浏览器打开网页即可进行虚拟仿真软件功能开发。跨平台运行。由于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是基于浏览器的开发平台，因此天然支持跨平台运行，无论是苹果MacOS系统，微软Windows系统，还是iOS和Android等手机系统，只要浏览器支持WebGL，即可直接运行VR虚拟现实引擎。支持在线发布。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在线一键发布产品，发布后即可通过网页使用。支持离线发布。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发布为离线资源，可部署到用户自己的服务器进行使用。在线表格编辑器。支持表格数据在线编辑，支持撤销和重做、格式刷、字体、字号、加粗、斜体、字体颜色、背景色、对齐、搜索和替换等编辑功能。在线资源库，与虚拟仿真开发平台双向对接。提供在线资源库，可共享模型、UI、图片、材质、全息模型等资源，支持一键导入到虚拟仿真开发平台中编辑和使用。同时，在虚拟仿真开发引擎中编辑的场景资源也可以一键导入到资源库中进行分享。多人协同应用功能：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开发多人协同应用功能，数据由客户端发送至服务器，服务器进行数据同步等技术，可实现多人协同完成一个任务的功能。交互外设对接：虚拟仿真开发引擎开发的虚拟仿真软件支持手机端、网页端、HTC VIVE头盔以及PICO头盔运行。数据后台管理：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记录实验操作痕迹并上传至教学管理平台，实验操作痕迹包括用户姓名、操作成绩、步骤详情、操作时间等。多终端适配：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开发网页版仿真软件、HTC VIVE头盔版本仿真软件、PICO头盔仿真软件以及手机端仿真软件。用户可通过可编辑文本直接调用填写已封装完成的相关触发响应，完成各个版本仿真软件的开发。协同交替开发：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用户协同交替开发。多个用户可对同一个项目进行交替开发，用户A开发完相关功能后，可讲项目工程传递至用户B处，进行其他功能的开发处理。同理，可继续传递至其他用户处，进行项目的交替开发。引擎中英文切换：用户可点击引擎项目工程中中英文切换按钮，可一键将虚拟仿真开发引擎界面相关文字内容切换为英文显示，再次点击，切换为中文。 1.2 核心技术无需编程的开发技术：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采用自行研发的在线表格替代编程语言进行程序开发，用户无需掌握任何一门编程语言，无需任何专业背景，通过编写表格就能开发软件。简单易用的开发表格：为了保证用户在开发时的简单易上手，虚拟仿真开发引擎在摒弃了程序代码开发而用在线表格开发的同时，做到了功能开发时的语言简便、通俗易懂，表格中填写的功能语言全部汉化，整个表格所需填写的列数不超过9列，并且明显区分了对象列、触发列、状态列、响应列等，用户将相应的参数填写在相应的列表中，即可实现软件功能。实时保存的开发数据：开发过程中，用户编辑的表格数据内容可实时保存，避免突发断网或断电时的数据丢失，并且可在任何地方任意设备登录自己的账号即可打开最近保存的开发场景以及开发内容。功能全面的编辑环境：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是完全自主开发的一款虚拟现实开发平台，全界面均汉化，编辑环境具备开发时所用到的基本编辑功能，比如修改物体名、修改物体层级关系、删除物体、复制物体、更改物体位置状态等，同时物体在环境中的位置状态、角度状态及比例状态通过参数形式展现。1.3 引擎逻辑以对象为核心：虚拟仿真开发引擎将所有的仿真对象都看成是一个个对象，先以独立的对象为核心，将对象的所有变化变成一个个状态，完成独立对象的功能开发。在完成一个个单独对象的开发以后，再梳理对象之间的关系，进行整体的逻辑串联，完成仿真软件的开发。模板对象功能：模板对象功能具有一般高级编程语言中的“类”相类似的概念。若某个对象具有通用的可用性，可以在一个程序中被反复使用，它就可以被编辑为一个模板对象，在软件的使用过程中，在需要的时候被动态创建出来，比如射击游戏，子弹是一个通用的对象，在扣下扳机的时候被动态创建，每颗子弹都是相互独立的，有自己的逻辑，射击到墙壁上则销毁，射击到人身上，则自我销毁并造成人对象“受伤”。触发响应分离：虚拟仿真开发引擎将仿真软件的主要元素抽象为两个部分，触发和响应。所有的外设，如鼠标、键盘、游戏手柄，以及其他一些特殊的条件，如碰撞、某个参数值大于另一个参数值、程序暂停等，这些条件都归类为触发。其他如物体位置变化、材质变化、形状变化、参数值计算等都归类为响应。触发和响应之间都是相互独立的，客户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将适当的触发和响应自由联系起来，如触发为鼠标左键按下，对应响应为物体开始运动，左键抬起，对应运动停止。软件逻辑自由：触发和响应之间通过对象的状态来进行逻辑的关联和控制。用户可根据实际功能需要，定义不同的状态表示不同的功能，然后为当前状态选择所需要的触发和响应进行搭配，即可关联出所需要的自由逻辑。不同状态之间还可使用关联状态进行串联，从而可以在不同状态间传递逻辑。1.4 开发功能公式和变量：虚拟仿真开发引擎支持通过文本的方式定义变量和公式，变量和公式可以在触发和响应参数之间引用、改变和传递，以此来实现参数化和部分的逻辑控制。变量类型支持数字、字符串、bool、物体、颜色、UI、数组等。外设输入触发：如键盘按下抬起、鼠标按下抬起、鼠标双击滚动、鼠标点选模型、鼠标拖拽、多个键盘按下等。交互相关触发：如碰撞、碰撞移出、持续碰撞、角色碰撞、模型变不可见、对象失效等。逻辑条件触发：如布尔值判断、浮点数大于或小于某一范围、整数值比较、字符串值比较、字符串中是否包含某些特定字符、数组中是否包含某些特定单元等。UI触发：如按钮按下、鼠标移入UI、输入框输入、勾选框勾选、滑动条拖拽等。位置状态响应：如获取位置、获取角度、比例值设置、角度设置、位置设置、父子关系设置，世界坐标和相对坐标转换，直线运动、自转控制、公转控制等。鼠标输入相关响应：如点选模型信息、拖拽方向信息、鼠标当前坐标位置等。模型对象相关响应：如对象名、对象激活状态、对象层级、对象标签管理等控制，对象动态查找关联，对象动态删除，对象间距离计算，对象渲染特性改变等。数学函数响应：如加减乘除、整数浮点数各种限定、绝对值、取模、随机函数、三角函数、常用对数、开根号、角度和弧度转化等特殊函数控制等。变量控制响应：如对字符串进行截取、字符串运算、向量进行距离运算、向量加减乘除、向量标准化、设置颜色值、颜色值插值、随机颜色值、变量类型转换等控制。变量赋值响应：变量快速赋值、将公式运算结果动态赋值给变量等。 相机控制响应：如相机背景照片、相机背景颜色、透视或正交、相机深度值、相机视窗大小、相机渲染层级、相机屏幕坐标转换等控制。调试响应：如打印适当的变量值、公式值、状态值等，选择打印的颜色，画可视化线条赋值显示等。场景控制响应：如加载某场景、卸载某场景、重新加载当前场景、同步异步加载方式控制等。UI控制响应：如不同UI显示切换、动态创建菜单、UI菜单动画、设置UI文字图片颜色大小位置、UI菜单拖动等。灯光控制响应：如灯光强度控制、灯光类型控制、灯光颜色和特效控制等。模板控制响应：动态创建模板、销毁模板等控制。特殊控制响应。如定时器控制、消息传递、同步和顺序运行响应控制等。1.5 编辑功能模板UI创建，2DUI和3D UI相互转换。支持直接创建事先预设的复杂模板UI，且可对UI进行实时拖动和实时参数编辑，支持一键实现2D UI和3D UI之间的转换。在线可视化场景编辑器。VR虚拟现实引擎具有在线可视化场景编辑器，可对模型进行平移、旋转、缩放等操作，支持模型层级显示、复制、删除、重命名、父子关系更改等基础编辑操作。参数化属性编辑窗口。可实时显示和修改模型属性参数，如位置、角度、比例值、显示或隐藏控制、材质贴图参数、碰撞参数、标签、渲染层级等，场景编辑器和属性窗口数据双向同步变化。粒子特效创建和编辑。支持粒子特效的创建和编辑，可实时修改粒子特效参数，实时可视化查看效果。可实现粒子特效文件的导入和导出，便于共享。PBR材质编辑。支持创建和编辑PBR材质，支持PBR材质参数编辑，支持在场景中和缩略图中实时可视化展示参数修改效果。资源管理器。可对模型、贴图、材质、音频、视频、动画等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可创建文件夹对相关资源进行分类管理。通过上传接口，可将本地资源上传到服务器，自动生成资源结构树，以便于后续使用。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包括创建、打开、修改、删除、发布、下载、分享、备份等功能。创建项目：点击创建按钮，创建新项目。打开项目：点击打开按钮，进入项目编辑开发页面。修改项目：可对软件名以及是否开放进行设置修改；若设置软件开放，则项目发布后，用户获取软件链接可直接查看使用；若设置软件不开放，则对软件进行加密，用户需登录有权限账号方可使用软件。权限管理系统：软件权限包括可查看和可编辑。用户获得查看权限，可通过软件链接直接登录使用；用户获得编辑权限，可在VR虚拟现实引擎中对软件进行编辑修改。若软件加密，开发者可通过权限管理系统批量生成具有软件登录或编辑权限的账号，也可对注册账号进行权限赋予，用户获取账号后可直接登录使用。删除项目：删除当前创建的项目。发布项目：项目发布生成网页链接，若软件开放，则用户可通过网页链接直接查看软件。产品中英文切换：虚拟仿真开发引擎开发完成的虚拟仿真软件产品，支持一键切换中英文语言。分享项目：包括传递模式和克隆模式两种。传递模式：选择传递模式，生成分享码，其他用户通过分享码获取本项目文件所有权；克隆模式：选择克隆模式并设置节点数，其他用户通过分享码获取本项目文件的克隆版本，克隆节点数控制本工程可被克隆次数。备份项目：点击备份按钮，输入备注信息，用户可在备份界面查看或恢复至之前备份版本。输入分享码：通过其他用户提供的传递/克隆模式分享码，获取项目文件。3. 运行环境3.1 系统要求操作系统：Win7及以上Windows或苹果MacOS系统浏览器：Chrome75.0以上、Firefox或其他支持WebGL的浏览器3.2 硬件要求处理器：Intel i5六代及以上内存：8GB显卡 ：GTX1050ti以上网络 ：1000Mbps以太网卡网速 ：100M4. 在线资源库平台提供的在线资源库，需包括以下资源：3D模型、GUI（图形用户界面）、图片、材质球、视频、语音和粒子特效等，涵盖机械制造、汽车维修、电子信息、交通运输、临床护理、旅游管理、红色教育、建筑施工、智能制造、安全管理、水利环境等多个教学领域的VR开发资源。4.1 3D模型资源4.1.1 虚拟硬件设备模型包括云屏、小间距LED灯、卧式触控一体机、VR一体机、VR头盔、VR行走平台、立体触控一体机等模型。4.1.2 虚拟场景模型包括房间、厨房、教室、实验室、大地、户外场景、室外婚礼场地、演唱会舞台、烟厂、小木屋、工厂、病房、火车站等模型。4.1.3 虚拟机电设备模型包括生产线、虚拟五轴加工中心、广数机器人、虚拟三坐标测量机、虚拟电火花、高空作业车、无水乙醇盆、无人机、坐标轴模型、车床货架、车床木质地板、微纳米几何测量模型、起爆器、万用表、推车、大连机床机械十字滑台、减速器模型、虚拟线切割机、法兰克设备模型、虚拟数控铣床、液压模型、广数机械模型、高空作业车、伺服电机、车削夹具、角向定位车削夹具、边定位车削夹具、可移动式花盘夹具、平面定位车削夹具、钻夹具、回转盘夹具、端轴铣方头夹具、六点定位式功能铣削夹具、折合式钻模夹具、功能铣削夹具、连续夹紧铣床夹具等模型。4.1.4 爆破实操虚拟仿真模型包括爆破工实操保险管、爆破工实操引线、爆破工实操炮针、爆破工实操炮泥、爆破工实操连接线、爆破工实操胶带、爆破工实操爆表、爆破工实操非金属炮棍、爆破工实操裁纸刀、爆破工实操爆炸材料箱、导爆管雷管等模型。4.1.5 虚拟智能制造设备模型包括友成生产线、友成主要厂房精加工厂房、友成-牧野五轴、友成-检测设备、友成-复模机、友成-放电机、友成精加工模型、友成主要厂房、友成精加工厂房等模型资源。4.1.6 虚拟驱动桥拆装设备模型包括驱动桥六角扳手、驱动桥电动螺母、驱动桥三抓轴承抓手、驱动桥螺母扳手、驱动桥厂房等模型。4.1.7 虚拟化工设备模型包含化工实验室玻璃器材（容量瓶、锥形瓶、量筒、滴液管、洗液瓶）、烘箱、填料塔、灭火器、矿泉水瓶、水龙头等模型。4.1.8 虚拟建筑设备模型包含钢筋、吊机模型。4.1.9 航空航天模型包含AHW、FD-2000地空导弹00、联盟号飞船\_05、辽宁号、嫦娥四号、长征火箭、东方红一号、航天飞机-09、联盟号飞船\_05、火箭发射场、轰-6K轰炸机、战斧巡航导弹、歼20等模型。4.1.10 党建模型包含党徽雕塑、中国梦、共筑中国梦、中国梦雕塑、党建雕塑、中国梦雕塑、社会主义价值观雕塑等模型。4.1.11 人物模型包含工业人物雕塑、人体肌肉、防护服、毛主席、孔子、李时珍、马克思、孟子、敦煌飞天、释迦牟尼佛、敦煌佛像、刘伯承、看书女生、红军雕像、毛泽东雕像、邓小平雕像和底座、陈毅、邓小平半身雕像、朱德、邓小平站立像、大国工匠、人物模型、外国时尚女装、优秀学生作品、中国时尚女装等模型。4.1.12 车辆模型包含火车头、AIST、独木舟、筏、破冰船、散货船、拖船、蒸汽船、集装箱平车、绿皮卡、铁轨、蒸汽机车、南湖红船、别克威朗、挖油机、新能原汽车、模型车、卡车、邮轮、油轮、内燃机车、CRH5转向架、复兴号、HXD1D、悬浮磁力车、单轨、25T、复兴号＋架子、PUZDB等模型。4.1.13 武器模型包含原子弹、王八盒子、鸡脖子重机枪、98k、战斧巡航导弹、汉阳造、捷克式轻机枪、中正步枪、炸药手雷、震弹筒等模型。4.1.14 植物模型包含麻黄、辛夷、灵芝、地黄、黄连、树等模型。4.1.15 美术陈列品模型包含艺术雕塑、异性曲面、地球仪、恐龙、异形椅、工业车轮、奖杯、艺术花瓶、天地间、几何体、商标、异形、中药摊位、方桌长椅、美丽乡村、竹简、园艺摆件等模型。4.1.16 建筑模型包含敦煌石窟、长城、房、蒙古包等模型。4.1.17 乐器模型包含马头琴、电吉他等模型。4.1.18 家居模型包含电热煲、电吹风、保温杯、冰箱、创意音响、电饭锅、电热水壶、空气净化器、水壶、云朵悬浮加湿器、榨汁机、大锅、屏风、扫地机、茶叶罐、空调、红锅、打印机、剃刀、矮柜、桌、长柜、未央高柜、桌柜、水杯、吹风机、洗衣机、音响、蒸汽熨斗、钢管椅、天鹅椅、蚁椅、郁金香椅、钻石椅、桌子、条案、墙前柜、长沙发、单人沙发、健身脱水机、沥水篮、灯、厨房黑锅、移动厨房、面包机、手提发电机、太阳能灯、茶桌等模型。4.1.19 文物模型包含古代币、刀币、古代柜台、钱币、四羊方尊、编钟、书、书简、齐式三量、蛋壳陶、鼎、铜研船等模型。4.1.20 科技模型包含波士顿动力狗、充电宝充电站、打印机板机、梅克费尔机器人、自助终端机2-08、自助终端、煎饼打印机、智能产品雨天遇见你、激光内雕刻机、彩色多材料3D打印机、无人机、电子显微镜、皮影、测风雷达、风云一号、气象塔、人造卫星、太阳能板、雾炮机、飞行器、一体机超薄晶片生产过程智慧检测平台、智能无人机器人等模型。4.1.21 医疗器械模型包含医疗器械、医疗产品、护理机等模型。4.1.22 中草药模型包含白头翁、白芨、白芷、蝉蜕、莪术、番泻叶、干姜、厚朴、苦杏仁、灵芝片、龙胆、麻黄杆、蒲黄、青黛、秦艽、三棱、血余炭、玄参、射干、浙贝母、紫苏子等模型。4.1.23 其他模型包含香水瓶、吸管、口罩、松油瓶、圆规、除味剂、世界卫生组织会徽、手套、相机、鲈鱼、DNA、动物细胞横切面、校验仪、会计计算机、拉杆箱、八卦、牙刷、宝灯、螺丝刀、剃毛刀、狮子、废墟、农家小院、高原、受电弓、k6转向架、第三代智能叉车等模型。4.2 GUI（图形用户界面）资源包括蓝白UI模板、漫游功能按钮、选择题模板、播放速度与动画类型、测试题模板等资源。4.3 粒子特效资源包括防爆、涉爆粉尘粒子、水花、水柱、粉尘粒子、电火花、烟气粒子、消声室声波、混响室声波、烟雾、喷氨格栅、烟雾净化、烟雾进入、浆液池效果叠加、喷嘴喷水、量大千克烟雾、雨、雪、水滴、火等特效。4.4 材质球资源包括金属材质库、地板材质库、喷漆材质库、石材材质库、布料材质库、胶类材质库、木材材质库、玻璃材质库以及液体材质库。4.5 工具库手势识别：包括低头、抬头、左转、右转、后退、前进、确认多种手势，同时支持自定义手势录入，手势可导入到引擎工程中，达到驱动软件的效果。触发响应：包括GUI两点点击连线、加载用时统计、GUI拖动匹配、GUI显示控制、物体显示控制、记录所有子物体位置。（1）GUI拖动匹配功能：从资源库中直接导入，实现通过开关变量控制GUI拖动实现匹配功能。（2）GUI两点点击连线：从资源库中直接导入工程，实现点击两点，自动两点之间生成线段。 |

注：

1.请按此格式报价，技术指标不得低于招标要求，所有设备均需安装到位，报价含安装、培训、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2.所有报价均为人民币，报价含货物标配部件、上门安装调试及各配套服务，中标人需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到位，中标人质保期内须提供所有部件免费上门服务。

3.投标人承诺该项目设备及安装调试必须于合同签订后自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天（除不可抗力、 非乙方原因）内完成，并由采购人进行组织验收。

4.供应商中标后提供的产品，如果未达到标书要求、存在虚假应标情况，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并且要承担甲方检测费用、误工费用等相关费用。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及政府采购不诚信记录扣分评审**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

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与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

位、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残

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

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10%

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诚信记录分每减10分，

给予本项目总分值2%的扣分，扣分最多不超过本项目总分值6%。

1. **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分值**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价格部分 | 30分 | 价格因素 | 30分 | 以满足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响应报价）×30%×100。 |
| 商务部分 | 16分 | 软件著作权 | 6分 | 供应商同时具备虚拟仿真开发引擎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产品类别界定报告和软件评测报告三项，每项2分，共6分。须将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业绩 | 10分 | 供应商提供类似合同业绩（须附清单）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10分。须将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技术部分 | 54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25分 | 根据响应文件，酌情打分，所有技术指标均满足采购需求甚至优于采购要求的，得25分；技术指标与磋商需求基本一致的，得15-20分；技术指标出现负偏离项，不得分。 |
| 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 | 12分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整体管理方案和实施的科学性、可行性、先进性、合理性、完善程度进行整体评价，包括：a.项目实施计划(委托开发计划、指导开发计划、培训计划)；b.项目组织方式、人员安排与任务分工；c.项目进度控制；d.项目汇报沟通机制等。方案详细且贴切本项目实际情况的评价为优得10-12分；方案详细但针对性不强的或方案简要但贴切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的评价为良得6-9分；方案简要且无针对性的评价为中得1-5分；缺少整体管理方案或实施方案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价 | 2分 | 供应商所派项目负责人具有PMP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须将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公章，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 3分 | 培训方案及计划合理可行，内容详细：8分；培训方案及计划较合理可行，内容较详细：6分；培训方案及计划可行性一般，内容详实程度一般：3分；其他：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 6分 | 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售后服务的响应程度、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式等，陈述完整，能全盘考虑用户需求的：6分；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售后服务的响应程度、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式等，陈述较完善，基本能全盘考虑用户需求的：3分；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售后服务的响应程度、响应及处理时间、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式等，陈述不够完善，不能全盘考虑用户需求的：1分。其他：0分。 |
| 故障及应急处理方案 | 6分 | 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非常细致、全面，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充分：6分；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比较细致，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比较充分：3分；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不够细致，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不够充分：1分；其他：0分。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二**、资信证明文件

三、开标一览表

四**、**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五、供货一览表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八、企业声明(小、微)

1. ……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目录**

*（1）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

*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

***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与第（6）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或2019年度财务报告*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备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3、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格式1 《联合体协议》（接受联合体供应商的项目招标文件中请加入此格式，其他项目不需加入此格式）

**投标函格式**

致：扬州市职业大学

根据贵方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行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 格 声 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1）投标人名称：

（2）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3）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法定代表人：

（5）实收资本：

（6）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 年 月 日）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近三年同类投标货物和服务的主要销售业绩（无有效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合同复印件的视为未填报本项目）：

|  |  |
| --- | --- |
| 甲方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 项 目 名 称 |
|  |  |
|  |  |

3、本次招标要求的其他资格文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虚假，自愿丧失中标资格，一年内退出扬州政府采购市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资格声明为格式文件,请勿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平台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月日

**三、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扬州市职业大学虚拟仿真开发引擎项目

|  |  |
| --- | --- |
|  投标货物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  | 大写：小写： （人民币） |
| 主要货物制造商及产地 |  |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单独密封在信封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分别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无效）。*

3、如有分包，投标人投任何一个包的标的，都需单独填写开标一览表。

**四、投标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1 | 2 | 3 | 4 |
|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五、供货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型 号 | 产地 | 数量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天内 |  |  |
| 交货方式 |  |  |  |
| 交货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投标货币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其他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扬州市职业大学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供应商参加确认函**

扬州市职业大学：

　　本单位将参加贵公司于 月 日招标的 项目。本单位已在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园网成功下载标书，特发函确认。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联系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邮 编 |  |
| 单位电话 |  | 传真号码 |  |
| 项目联系人 |  | 邮 箱 |  |
| 联系人电话 |  | 联系人手机 |  |
| 所投项目名称 |  |

**备注：1、请准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如实填写（以上信息均为必填内容）后邮件至采购采购人（邮箱：****1403842375@qq.com****，固定电话：0514-87697011）。**

 **2、因供应商填写有误，造成以上信息资料的不实将由供应商承担责任。**